

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审 计 报 告

2022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6
4. 现金流量表	7-8
5. 政府补助收支表	9
6. 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明细表	10
7. 财务报表附注	11-23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深圳广宜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GUANG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民社区滨河大道 5003 号爱地大厦西座 10D 电话：0755-23826229

审计报告

深广宜[2023]财审字 027 号

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以下简称 贵学校）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其他相关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学校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深圳广宜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GUANG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民社区滨河大道 5003 号爱地大厦西座 10D 电话：0755-23826229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学校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学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广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04 月 10 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91,135.41	949,00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账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	356,720.00	434,328.00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547,855.41	1,383,335.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	1,054,833.30	1,179,343.75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625,555.28	2,516,88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0,388.58	3,696,227.45
资产总计		4,228,243.99	5,079,563.40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帐款	4	-	39,690.00
预收帐款	5	883,930.00	929,942.00
应付职工薪酬	6	495,690.01	635,740.00
应交税费	7	1,395.73	1,984.0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	1,634,475.89	1,635,862.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015,491.63	3,243,218.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015,491.63	3,243,218.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50,000.00	5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162,752.36	1,786,34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2,752.36	1,836,344.5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228,243.99	5,079,563.40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0	10,395,160.56	11,857,190.13
减：营业成本		11,367,111.94	12,543,902.18
税金及附加		58.26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66,214.34	432,866.14
财务费用		28,163.24	30,693.79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1,366,387.22)	(1,150,271.98)
加：营业外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821,203.00	431,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政府补助支出		-	307,003.16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545,184.22)	(1,026,075.1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5,184.22)	(1,026,075.1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86,344.58	2,832,561.72
其他转入		(78,408.00)	(20,142.00)
六、可供分配利润		1,162,752.36	1,786,344.5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资本（可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七、未分配利润		1,162,752.36	1,786,34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	-	-	-	1,786,344.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78,408.00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0,000.00	-	-	-	1,707,936.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45,184.22
(一)、本年净利润	-	-	-	-	-545,184.2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545,184.22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股本）	-	-	-	-	-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	-	-	-	1,162,752.36
					1,212,752.36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93,882.96	14,472,027.90
收到的政府补贴款项		14,297,578.00	10,039,361.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4,008.48	7,481,502.01
现金流入小计		32,775,469.44	31,992,890.9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2,082,778.00	8,898,70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10,084.29	8,011,687.7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4,494,339.44	4,747,617.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6,471.25	9,914,057.60
现金流出小计		31,503,672.98	31,572,06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796.46	420,82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669.00	40,443.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29,669.00	40,44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9.00)	(40,44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242,127.46	380,379.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9,007.95	568,62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2,191,135.41	949,00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1,135.41	949,007.95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
二、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5, 184. 22)	(1, 026, 075. 14)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1, 779. 45	202, 576. 8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 891, 328. 42	2, 827, 120. 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7, 608. 00	(3, 450. 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85, 327. 19)	(1, 559, 207. 72)
其他		(78, 408. 00)	(20, 142. 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 271, 796. 46</u>	<u>420, 822. 07</u>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 191, 135. 41	949, 007. 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9, 007. 95	568, 628. 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 242, 127. 46</u>	<u>380, 379. 07</u>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政府补助收支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结存	本年累计收入	本年累计支出	本年结存
一、国家拨款项目	1	-	-	-	-
二、省级拨款项目	2	-	-	-	-
督导评估奖励	3	-	-	-	-
教科研课题资助	4	-	-	-	-
其他省级拨款项目	5	-	-	-	-
三、市级拨款项目	6	26,800.00	4,348.00	6,884.00	24,264.00
市拨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7	26,800.00	4,348.00	6,884.00	24,264.00
市级以上办学水平评估奖	8	-	-	-	-
省级以上教科研课题资助	9	-	-	-	-
教师继续教育培训	10	26,800.00	4,348.00	6,884.00	24,264.00
公民办学校结对帮扶经费	11	-	-	-	-
市拨统筹教育费附加专项	12	-	-	-	-
市拨体育彩票公益金	13	-	-	-	-
市拨其他奖补项目	14	-	-	-	-
四、区级拨款项目	15	268,361.50	816,855.00	611,385.00	473,831.50
罗湖	16	268,361.50	816,855.00	611,385.00	473,831.50
午餐午休经费	17	-	-	-	-
课后服务经费	18	175,065.00	767,900.00	569,030.00	373,935.00
督学督导专项经费	19	-	-	-	-
安全应急疏散演练经费	20	-	-	-	-
校园足球专项发展经费	21	-	-	-	-
公民办联合发展工作经费	22	58,344.00	-	-	58,344.00
低保家庭学生午餐费补贴	23	-	-	-	-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经费	24	-	16,455.00	16,455.00	-
其他拨款项目	25	34,952.50	32,500.00	25,900.00	41,552.50
五、其他拨款项目	26	-	-	-	-
总计	27	295,161.50	821,203.00	618,269.00	498,095.50

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明细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序号	项目	合计	项目		备注
			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	
1	工资	6,685,388.54	6,598,954.53	86,434.01	
	其中：专任教师工资	5,599,841.55	5,520,991.54	78,850.01	
	社会保险费	616,153.99	616,153.99		
	住房公积金	156,040.00	156,040.00		
	福利费	306,469.00	305,769.00	700.00	
	职工教育经费	6,884.00		6,884.00	
2	学生医疗费	-			
3	奖学金	518,245.00	518,245.00		
4	招生宣传推荐费	37,185.00		37,185.00	
5	教学场地、设备的租赁费	2,142,539.22	2,142,539.22		
6	学校安保费	1,373.98		1,373.98	
7	折旧费	180,056.25	149,261.70	30,794.55	
8	教材及教学消耗品	346,043.51	346,043.51		
9	学校财产和责任保险费用	1,049.00		1,049.00	
10	业务招待费	4,513.75		4,513.75	
11	水电费	120,320.84	120,320.84		
12	物业管理费	18,092.10		18,092.10	
13	办公费	51,515.92		51,515.92	
1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0,500.00		20,500.00	
15	卫生保健防疫费	21,484.40	21,484.40		
16	文体活动费	13,892.99	13,892.99		
17	教研活动费	571.60	571.60		
18	修缮及维修费	1,465,753.61	1,437,965.61	27,788.00	
19	车辆费用	33,168.03		33,168.03	
2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1	绿化及养护费	25,230.00		25,230.00	
22	其他	26,402.54	17,832.54	8,570.00	
合计		11,733,326.28	11,367,111.94	366,214.34	

深圳市罗湖区莲城学校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学校的基本情况

本学校经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批准，于 2013 年 7 月 30 日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许可证编号教民 244030440000060），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3037954496283。开办资金 5 万元；办学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港莲路东；法定代表人陈填郁；校长：吴华利；办学类型：小学、中学；办学内容：全日制小学、全日制普通初中；收费批复文号：深发改函〔2019〕639 号，收费标准：2022 年春季一至三年级学费 4800 元，四至六年级 3800 元，七至九年级 5500 元；2022 年秋季小学一至四年级 4800 元，小学五至六年级 3800 元，七年级、八年级、九年级 5500 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学校财务报表的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编制。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学校声明，本学校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学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学校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学校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学校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学校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学校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学校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学校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学校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学校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学校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学校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

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学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坏账核算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九)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学校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学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学校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核算方法

1、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规定，则由此形成的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以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二）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学校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0%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
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年	2%
机器设备	10年	10%
运输设备	8 年	12.5%
其他设备	5 年	20%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学校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学校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学校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七）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和其他收入等。按收付实现制确认。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学校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对本学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二十一）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五、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期末数
现金	25,759.63
银行存款	2,165,375.78
合计	2,191,135.41

注释 2.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48,120.00	10.90
3-4年	5,000.00	1.15
4-5年	300,000.00	69.07
5年以上	3,600.00	18.88
合计	356,720.00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经济内容	金额(RMB)
租赁保证金	保证金	300,000.00
个人社保	其他	48,120.00
教师宿舍(5栋4A)房租水电押金	押金	5,000.00
房租押金	押金	3,600.00

注释 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自有固定资产：				
通用设备	2,076,087.89	12,269.00	--	2,088,356.89
专用设备	127,446.00	--	--	127,446.00
文物和陈列品	4,700.00	--	--	4,700.00
图书\档案	219,250.00	--	--	219,25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146,951.00	--	--	1,146,951.00
小计	3,574,434.89	12,269.00	--	3,586,703.89
政府补助固定资产：				
通用设备	1,253,800.00	--	--	1,253,800.00
专用设备	433,284.00	27,400.00	--	460,684.00
文物和陈列品	50,000.00	--	--	50,000.00
图书\档案	248,909.00	47,600.00	--	296,509.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643,210.00	--	--	643,210.00
小计	2,629,203.00	75,000.00	--	2,704,203.00
合计	6,203,637.89	87,269.00	--	6,290,906.8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自有固定资产：				
通用设备	1,419,462.36	100,735.11	--	1,520,197.47
专用设备	106,564.00	5,905.08	--	112,469.08
文物和陈列品	4,700.00	--	--	4,700.00
图书\档案	219,250.00	--	--	219,25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010,202.80	20,567.76	--	1,030,770.56
小计	2,760,179.16	127,207.95	--	2,887,387.11
政府补助固定资产：				
通用设备	1,048,680.40	50,135.16	--	1,098,815.56
专用设备	353,497.24	24,828.78	--	378,326.02
文物和陈列品	41,910.00	--	--	41,910.00
图书\档案	234,764.00	--	--	234,764.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585,263.34	9,607.56	--	594,870.90
小计	2,264,114.98	84,571.50	--	2,348,686.48
合计	5,024,294.14	211,779.45	--	5,236,073.59

净值	1, 179, 343. 75	1, 054, 833. 30
----	-----------------	-----------------

注释 5. 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RMB)	比例 (%)
1年以内	883, 930. 00	100
合计	883, 930. 00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 (RMB)
学杂费	883, 930. 00

注释 6. 应付职工薪酬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教师工资	635, 740. 00	6, 178, 660. 01	6, 318, 710. 00	495, 690. 01
合计	635, 740. 00	6, 178, 660. 01	6, 318, 710. 00	495, 690. 01

注释 7. 应交税费

税项	期初数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数
增值税	1, 852. 87	971. 44	1, 942. 86	881. 45
城建税	76. 50	34. 00	106. 25	4. 25
教育费附加	32. 79	14. 56	45. 53	1. 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 86	9. 70	30. 35	1. 21
个人所得税		20, 823. 70	20, 316. 70	507. 00
合计	1, 984. 02	21, 853. 40	22, 441. 69	1, 395. 73

注: 本年度应交税金以本校向税务机关申报核定数为准。

注释 8.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RMB)	比例 (%)
1年以内	1, 634, 475. 89	100
合计	1, 634, 475. 89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 (RMB)
伙食费	1, 009, 238. 78
校车费	447, 987. 11

注释 9.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比例 (%)	金额 (RMB)	比例 (%)	金额 (RMB)
陈填郁	100	50,000.00	100	50,000.00
合 计	100	50,000.00	100	50,000.00

注释 10. 营业收入

项目	期末数
主营业务：	
学杂费	10,330,512.00
其他	64,648.56
合 计	10,395,160.56

注释 11. 或有事项（或有损失、或有负债）

本校没有或有损失、或有负债。

本校没有作为保证人或利用学校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注释 12. 其他事项说明

（一） 资产管理

1、货币资金

学校收取的学杂费收入按《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及时存入了指定银行，无坐支现象，现金内控制度健全，建立了货币资金日记账和明细账。本校设立了银行存款日记账，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余额相符。学校与有关方面签订了三方共管协议，三方共管账户纳入会计核算。

2、固定资产

本校建立固定资产明细帐和实物台帐，每年期末进行盘点，账实相符，固定资产处理符合有关规定。

本校校舍房屋租用，租赁合同期限为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租金交纳形式为转账支付，不存在拖欠租金情况。

（二） 负债管理

1、 代收费

本校收取的代管款项，如校服费、伙食费等，按照价格主管部门的批复收费，独立核算，定期公示收支情况，并于学生结算，审计中未发现擅自增加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等现象。政府拨入教师慰问金、先进教师奖励等代收费及时发放，并纳入学校核算。

2、 预收账款

学校预先收取的学杂费定期结转收入。在开学前向受教育对象收取的学杂费、住宿费、中途插班学生学杂费等先在“预收账款”科目反映，然后分摊至每月分别结转收入。

（三）收入管理

1、 学杂费

学杂费收入按照价格主管部门的批复收费，学校提供了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教育局签发的收费许可批复文件，收费批复文号：深发改函〔2019〕639号，收费标准：2022年春季一至三年级学费4800元，四至六年级3800元，七年级、八年级、九年级5500元；2022年秋季小学一至四年级4800元，小学五至六年级3800元，七年级、八年级、九年级5500元。

2、 政府补助收入

政府拨入奖励金、补贴等，学校分别予以独立核算，并作为政府补助收入纳入学校核算。

（四）支出管理

1、 财政补助支出

财政拨入奖励金、补贴等独立核算，专款专用，并与收入科目相对应。

2、 支出审批手续

学校的支出项目主要是工资、职工福利、社会保险费、办公费、教学成本费、租赁费等，学校支出合理、合法，审批手续完善，审计中未发现有虚列支出，挪用教育资金的情况。

3、 教职工工资及福利

学校2022年度不存在拖欠教职工工资现象，发放工资执行深圳最低工资标准，截止2022年底与74名教职工全部签订劳动合同，为其中74人缴纳了社会保险，社保种类有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补充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医疗保险。

（五）所有者权益管理

学校2022年度限定性净资产结余853,612.02元，其中：政府补助项目结存498,095.50元，政府补助固定资产净值355,516.52。

（六） 机构及人员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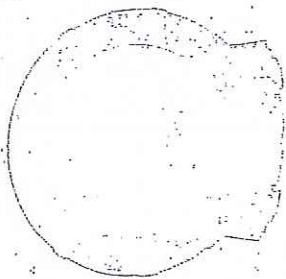
1、 财务管理制度

学校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建立了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2、 财务人员资质

学校现有财务人员二人，其中专职会计一人，持有会计证；专职出纳一人，持有会计证。

学校采用电脑并使用财务软件记账。



证书序号: 001698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广直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军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民社区滨河大道

经营场所:

5003 号爱地大厦西座 10D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3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82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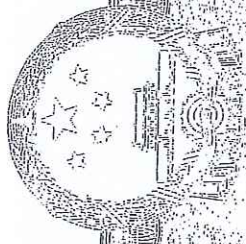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ECR28M



名称 深圳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军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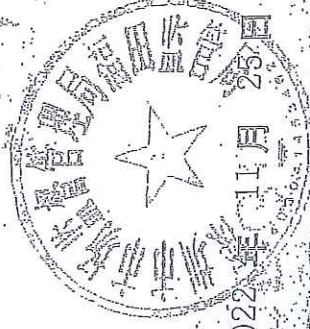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民社区滨河大道5003号爱地大厦西座10D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23日